

出口沃柑溯源管理技术规程

Code of practice for traceability management of orah for export

2025 - 09 - 17 发布

2025 - 10 - 17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广西壮族自治区标准技术研究院提出。

本文件由广西物品编码与标准化促进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标准技术研究院、广西—东盟食品检验检测中心、南宁海关技术中心、广西壮族自治区绿色食品发展站。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林翠霞、王欢、梁源、周婉洁、王全永、陈艳、谭欣、吴敏、徐晓航、杜嘉元、王浩宇、叶晶、李佩仪、黄潇、聂晓宇、罗超雁、孙琳琳、何榕、黄菲、何美玲、蒙初曦、钟鹏、赵永锋、刘淑梅、倪萍、陆燕。

本标准版权为广西物品编码与标准化促进会所有，除了用于国家法律或事先得到广西物品编码与标准化促进会的许可外，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手段复制、再版或使用本标准及其章节，包括电子版、影印件，或发布在互联网及内部网络等。

出口沃柑溯源管理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界定了出口沃柑溯源管理的术语和定义，规定了出口沃柑溯源管理的实施要求、操作程序、信息编码、信息采集、信息管理、溯源标识、溯源程序响应、验证与改进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出口沃柑溯源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7635.1—2002 全国主要产品分类与代码 第1部分：可运输产品

GB/T 8210 柑桔鲜果检验方法

GB/T 15425 商品条码 128条码

GB/T 18347 128条码

GB/T 18284 快速响应矩阵码

GB/Z 25008—2010 饲料和食品链的可追溯性 体系设计与实施指南

GB/T 40204 追溯二维码技术通则

NY/T 1761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操作规程 通则

NY/T 1762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操作规程 水果

DB/T45 2857 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编码和标识

3 术语和定义

NY/T 1761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溯源 traceability

通过记录表示的方法对供应链的下游至上游回溯产品的来源、用途、位置、参与方等信息的活动。

3.2

追溯码 traceability code

追溯系统中对追溯单元进行唯一标识的代码。

[来源：GB/T 38155—2019, 2.10]

3.3

参与方 participant

溯源供应链中任何一个环节涉及的法人或实体单位。

3.4

沃柑 orah

坦普尔橘橙与丹西红橘的杂交种，属晚熟杂柑品种。

4 实施要求

4.1 溯源目标

追溯到种植、采收处理、包装、贮运、报检通关各个环节的信息及相关责任主体。

4.2 组织和实施

应指定专职部门或人员负责溯源的组织实施，包括信息的采集、整理、核准、上报、发布和监督管理等工作。

4.3 设备和系统

应配备必要的计算机、网络、标签打印机、条码读写设备和溯源管理系统等，性能应符合溯源管理的技术要求。

4.4 管理制度

应建立溯源管理计划、工作规范、信息采集规范、信息系统维护和管理规范、产品召回处置规范等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

5 操作程序

5.1 溯源管理技术流程

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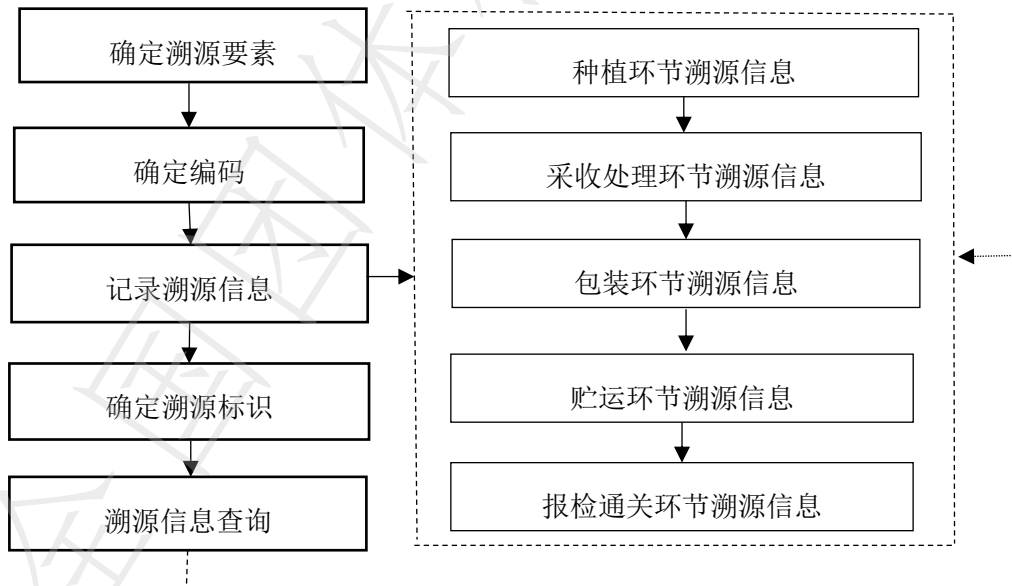


图1 出口沃柑溯源管理技术流程

5.2 确定编码

确定各环节关键溯源信息项的编码；确定出口沃柑销售单元追溯码的编码。其中编号可用十进制数字自行编号，需详细到小类或细类。

5.3 记录溯源信息

收集、整理并记录出口沃柑种植、采收处理、包装、贮运和报检通关等环节的溯源信息。

5.4 确定溯源标识

在包装处理后形成销售单元的同时生成追溯码，将溯源信息与追溯码建立关联，确定并打印溯源标识，根据输入国/地区要求选择是否贴于或附在销售单元包装表面。

5.5 溯源信息查询

通过输入或扫描追溯码查询溯源信息。

6 信息编码

6.1 种植环节

6.1.1 果园编码

编码规则包括但不限于出口沃柑果园注册登记编号。

6.1.2 地块编码

编码规则包括但不限于果园编码、地块编号。

6.1.3 农业投入品编码

编码规则包括但不限于品种编码、采购日期、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品种编码方法符合GB/T 7635.1的规定。

6.1.4 种植编码

编码规则包括但不限于苗木品种编码、种植日期、种植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苗木品种编码方法按照GB/T 7635.1的规定。

6.1.5 管理作业编码

编码规则包括但不限于管理作业编号、农业投入品编码、农业投入品数量、操作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6.2 采收处理环节

6.2.1 采摘批次编码

对采摘的沃柑编制采摘批次编码，按NY/T 1762的规定执行。

6.2.2 采后处理批次编码

按NY/T 1762的规定执行。

6.3 包装环节

6.3.1 包装厂编码

编码规则包括但不限于出境水果包装厂注册登记编号。

6.3.2 包装批次编码

按NY/T 1762的规定执行。

6.3.3 追溯码编码

在出口沃柑销售单元上赋予追溯码，追溯码编码方法宜按下列方式：

- 出境沃柑果园是中国商品条码系统成员时，追溯码由全球贸易项目代码（GTIN）+批次号等信息组成，编码结构符合 GB/T 16986 的规定；
- 出境沃柑果园不是中国商品条码系统成员时，追溯码由企业自定义的信息组成。

6.4 贮运环节

6.4.1 储存批次编码

按NY/T 1762的规定执行。

6.4.2 运输批次编码

按NY/T 1762的规定执行。编码规则包括但不限于追溯码、运输设备编号或车牌号。

6.5 报检通关环节

对报检通关的沃柑实行批次编码，编码规则包括但不限于追溯码、报检单号。

7 信息采集

7.1 种植环节

7.1.1 基本信息

种植环节要求记录的基本信息见表1。

表1 基本信息

溯源信息	信息描述
果园信息	果园名称、出境水果果园注册登记编号、产地名称、面积等
地块信息	地块编号、区域、面积、土壤、经纬度、地形、水、空气等
种植信息	苗木品种编码、种植密度、种植时间、砧木信息等
管理信息	管理作业编号、管理标准等
种植人员	姓名、身份证号、联系地址、工作职责等

7.1.2 农业投入品信息

农业投入品要求记录的信息见表2。

表2 农业投入品信息

溯源信息	信息描述
农药信息	商品名、生产厂家、农药登记证号、生产许可证号、执行标准号、生产批次号、经销商、数量等
肥料信息	商品名、养分含量、生产厂家、肥料登记证号、执行标准号、生产批次号、包装规格、经销商等
农业投入品使用	投入品名称、投入品的用量及使用方法、使用时天气、实际操作人、使用开始日期、结束日期等

7.2 采收处理环节

采收及处理环节要求记录的信息见表3。

表3 采收处理环节的信息

溯源信息	信息描述
采摘信息	采收日期、天气、数量、处理方式、实际操作人等
处理投入品信息	处理投入品名称、使用浓度要求、品牌、生产商、供应商等
处理作业信息	处理日期、处理方式、处理投入品信息、水质信息、温度信息、处理量等

7.3 包装环节

包装环节要求记录的信息见表4。检验标准按GB/T 8210的规定执行。

表4 包装环节的信息

溯源信息	信息描述
包装厂信息	包装处理厂名称、地址、出境水果包装厂注册登记编号、负责人、电话等
检验信息	检验日期、检验机构、产品标准、检验结果等
包装信息	包装时间、规格、数量、操作人、果品等级等

7.4 贮运环节

7.4.1 储存信息

存储过程要求记录的信息包括果品来源、仓库编号、存储地点、方式、数量、温度、湿度、出入库时间、批次码、具体操作人等。

7.4.2 运输信息

运输过程要求记录的信息包括责任单位名称、运输设备编号或车牌号、运输批次码、卫生条件、温度、湿度、起止地点、责任人等。

7.5 报检通关环节

报检通关环节要求记录的信息包括出口商名称、报关日期、报检单号、检验检疫情况、出入境口岸、监管机构、放行时间等。

8 信息管理

8.1 信息存储

纸质记录信息应按实际生产作业情况及时整理核实归档，并及时进行电子化存储或录入溯源管理系统，所有的信息档案保存期不低于3年。

8.2 信息传递

应及时通过网络、纸质记录、条码标签等形式将相关溯源信息传递给各个环节。

8.3 信息关联

通过建立的溯源管理系统，出境前将沃柑销售单元、追溯码与追溯信息之间建立唯一的关联。

8.4 信息共享

应建立有效安全的溯源信息共享机制，明确溯源信息的使用权限，根据不同的追溯需求，及时提供相关的溯源信息。

8.5 信息查询

可供社会查询的溯源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名称、果园名称、包装厂名称、质量检验结果、产品标准、等级等。输入国/地区对可查询的溯源信息有规定的，按输入国/地区要求设置可查询信息内容。

8.6 信息安全

8.6.1 应采用溯源信息分级管理措施，按级别制定访问权限控制。

8.6.2 应采用信息加密、防篡改、防攻击、数据灾备等安全防护措施。

9 溯源标识

9.1 宜在出口沃柑销售单元上有明示，且清晰、完整、未经涂改。

9.2 追溯码标识宜按 DB45/T 2857 标准的规定执行，且符合下列要求：

——一维条码形式的追溯码标识宜采用 128 条码或 GS1-128 条码，分别符合 GB/T 18347 标准或 GB/T 15425 标准的要求；

——二维码形式的追溯码标识宜采用快速响应矩阵码（QR）或 GS1 模式的快速响应矩阵码，快速响应矩阵码符合 GB/T 18284 标准的要求；

——网址数据结构、单元数据串和解析查询关键字应符合 GB/T 40204 的规定。

9.3 输入国/地区对溯源标识有指定要求的，按输入国/地区的规定执行。

10 溯源程序响应、验证与改进

10.1 响应

10.1.1 溯源可发生在组织之间，也可以在组织内部各部门之前进行。下列情况应发起溯源：

——发生沃柑引起的食品安全事故时；

——发生质量问题时；

——标识信息与产品实际情况不符合时；

- 客户对产品质量存在重大异议时；
- 其他需要发起溯源的情况。

10.1.2 当发起溯源时，产品供应链上的相关组织或环节应快速做出响应，并及时反馈产品溯源信息和查询结果。

10.1.3 应按照溯源结果，采取相应的措施，必要时实施召回。

10.2 验证

应按照GB/Z 25008—2010中第7章的要求建立内部审核机制，定期实施溯源演练以验证溯源管理程序有效性，记录和保留溯源演练报告。

10.3 改进

当不符合或偏离出口沃柑溯源操作时，应采取适当的纠正措施和（或）预防措施，并对纠正措施和（或）预防措施实施后的效果进行必要的验证，提供证据证明已采取措施的有效性，保证出口沃柑溯源管理体系的持续改进。

纠正措施和（或）预防措施应包括但不限于：

- a) 立即停止不正确的操作方法；
- b) 重新学习相关文件，有效进行人力资源管理和培训活动；
- c) 加强组织内部的交流互动；
- d) 修改溯源管理文件；
- e) 增补或更正溯源信息；
- f) 完善资源与设备配置；
- g) 完善溯源标识、载体。

参 考 文 献

- [1] GB/T 38155 重要产品追溯 追溯术语。
-